

# 兩種律法的比較

馬太福音 5 章 18-19 節

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就是到天地都廢去了，律法的一點一畫也不能廢去，都要成全。所以，無論何人廢掉這誡命中最小的一條，又教訓人這樣作，他在天國要稱為最小的。但無論何人遵行這誡命，又教訓人遵行，他在天國要稱為大的。

	神的兩塊石版的十誡 愛神、愛人如己 出埃及記 20 章 3-17 節	摩西的律法書的律法 割禮、獻祭、飲食、洗濯、節期及節期安息日等 利未記 1-23 章
屬乎？	羅馬書 7 章 14 節 我們原曉得律法是 <u>屬乎靈</u> 的，但我是屬乎肉體的，是已經賣給罪了！	希伯來書 9 章 10 節 這些事連那飲食和諸般洗濯的規矩，都不過是 <u>屬肉體</u> 的條例，命定到振興的時候為止。
誰宣讀的？	申命記 9 章 10 節 耶和華把那兩塊石版交給我，是神用指頭寫的，版上所寫的是 <u>照耶和華在大會的日子，在山上，從火中對你們所說的一切話！</u>	出埃及記 24 章 3 節 <u>摩西下山，將耶和華的命令典章都述說與百姓聽</u> ，眾百姓齊聲說：「耶和華所吩咐的，我們都必遵行！」
誰寫的？	出埃及記 31 章 18 節 耶和華在西乃山和摩西說完了話，就把兩塊法版交給他，是神用指頭寫的 <u>石版</u> 。	申命記 31 章 24 節 <u>摩西將這律法的話寫在書上</u> ，及至寫完了。
寫在？	申命記 4 章 13 節 祂將所吩咐你們當守的約指示你們，就是 <u>十條誡，並將這誡寫在兩塊石版上</u> 。	申命記 30 章 10 節 你若聽從耶和華你神的話， <u>謹守這律法書上所寫的誡命、律例</u> ；又盡心盡性歸向耶和華你的神，祂必使你手裏所辦的一切事，並你身所生的，牲畜所下的，地土所產的，都綽綽有餘。因為耶和華必再喜悅你，降福與你，像從前喜悅你列祖一樣。
放在？	列王記上 8 章 9 節 <u>約櫃裏惟有兩塊石版</u> ，就是以色列人出埃及地後，耶和華與他們立約的時候摩西在何烈山所放的。除此以外，並無別物。	申命記 31 章 26 節 <u>將這律法書放在耶和華你們神的約櫃旁</u> ，可以在那裏見證以色列人的不是。
能撤去嗎？	馬太福音 5 章 18 節 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就是到天地都廢去了，律法的 <u>一點一畫也不能廢去</u> ，都要成全。	歌羅西書 2 章 14 節 又塗抹了 <u>在律例上所寫</u> ，攻擊我們有礙於我們的字據， <u>把它撤去</u> ，釘在十字架上。
永遠的功用？	羅馬書 3 章 20 節 所以凡有血氣的沒有一個，因行律法，能在神面前稱義， <u>因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</u> 。	希伯來書 10 章 1 節 <u>律法既是將來美事的影兒</u> ，不是本物的真像，總不能藉着每年常獻一樣的祭物，叫那近前來的人得以完全。
基督徒要守嗎？	啟示錄 14 章 12 節 <u>聖徒的忍耐就在此！他們是守神誡命</u> ，和耶穌真道的！	加拉太書 6 章 15 節 <u>受割禮不受割禮都無關緊要</u> ，要緊的就是作新造的人。
難守嗎？	約翰一書 5 章 3 節 我們遵守神的誡命，這就是愛祂了！並且 <u>祂的誡命不是難守的！</u>	使徒行傳 15 章 10 節 現在為什麼試探神，要把我們祖宗和我們所不能負的軛，放在門徒的頸項上呢。
使人？	雅各書 2 章 12 節 你們既然要按 <u>使人自由的律法</u> 受審判，就該照這律法說話行事。	加拉太書 4 章 9 節 現在你們既然認識神，更可說是被神所認識的，怎麼還要歸回那懦弱無用的小學，情願再給他作奴僕呢？